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 JS Global Lifestyle Company Limited JS 环 球 生 活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1)

## 須予披露的交易 外匯遠期合約

## 外匯遠期合約

於2025年7月18日,本公司與該銀行訂立名義金額為最高200百萬美元的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離岸人民幣兑美元、日圓、澳元、紐西蘭元及新加坡元的貨幣風險。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訂立外匯遠期合約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就上市規則而言,外匯遠期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 外匯遠期合約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5年7月18日,本公司與該銀行訂立名義金額為最高200百萬美元的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離岸人民幣兑美元、日圓、澳元、紐西蘭元及新加坡元的貨幣風險。

#### 外匯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

外匯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5年7月18日

訂約方: (1) JS环球生活有限公司,作為離岸人民幣的買方,

以及美元、日圓、澳元、紐西蘭元及新加坡元的

賣方;及

(2) 該銀行,作為美元、日圓、澳元、紐西蘭元及新加

坡元的買方,以及離岸人民幣的賣方

名義金額及貨幣: 最多為一年的期限內不時未償還最高金額不得超過

200百萬美元

遠期匯率: 按協定中間市場價格的0.1%差額

到期日: 2026年1月16日

合約類型: 外匯遠期合約為一種對沖工具。實質上,其允許本公

司按預先協定離岸人民幣兑美元、日圓、澳元、紐西蘭元及新加坡元匯率以名義金額向該銀行下單,並於

期限(如適用)結束時以離岸人民幣進行淨現金結算。

#### 訂立外匯遠期合約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主要以九陽、Shark及Ninja品牌從事革命性及創新型小家電貿易,並分為九陽及SharkNinja亞太分部兩個分部。SharkNinja亞太分部的呈報貨幣以人民幣計值。由於SharkNinja亞太分部的部分應收賬款或應付賬款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SharkNinja亞太分部面臨換算貨幣風險。外匯遠期合約令本公司得以管理因SharkNinja亞太分部的營運及其資金來源而產生的貨幣風險。

董事認為,外匯遠期合約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小家電。

## 該銀行

該銀行為滙豐的全資附屬公司。滙豐為全球領先的國際銀行之一,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005)及倫敦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HSBA)上市。滙豐主要從事提供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根據滙豐公開披露的資料,該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訂立外匯遠期合約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就上市規則而言,外匯遠期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澳元」 指 澳元,澳洲法定貨幣

「該銀行」 指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JS环球生活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

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 01691)

「離岸人民幣」 指於離岸市場交易的人民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到期日」 指 2026年1月16日

「外匯遠期合約」 指 JS环球生活有限公司與該銀行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7月

18日的外匯遠期合約,據此,本集團同意下達金額最高為名義金額的訂單,旨在對沖離岸人民幣兑美元、

日圓、澳元、紐西蘭元、新加坡元的貨幣風險

「滙豐」 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日圓] 指 日圓,日本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紐西蘭元」 指 紐西蘭元,紐西蘭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JS环球生活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旭寧

香港,2025年7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旭寧先生、韓潤女士及黃淑玲女士;非執行董事Stassi Anastas ANASTASSOV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Yuan DING先生、楊現祥先生、孫哲先生及Maximilian Walter CONZE先生。